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07年11月16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 710 - 電腦化計劃 香港海關 新分目「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請各委員批准一筆為數 177,839,000 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推行電子預報貨物資料系統,為道路貨物清關。

問題

目前,香港具備所需的電子基建設施,為道路以外各種運輸工具運載的貨物辦理清關手續。為配合國際、區域及國家邁向電子清關的發展,我們有需要建立道路貨物資料系統,以彌補這方面電子基建設施的不足,讓業界可以向香港海關(下稱「海關」)提交電子預報貨物資料,以便海關就道路貨物進行充分的風險評估。

建議

2. 海關關長建議開立一筆為數 177,839,000 元的新承擔額,用以推行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支持這項建議。

理由

需要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3. 根據目前在陸路邊境管制站的清關安排,貨車司機須首先在出入境檢查亭停車,然後再在海關檢查亭停車,向海關人員提交載有相關貨物資料的載貨艙單,並由海關人員即時決定是否要檢查有關車輛。這項安排有別於其他運輸模式(如空運、海運、河運及鐵路運輸)可以電子方式提交貨物資料的安排。

FCR(2007-08)35 第 2 頁

4. 此外,國際、區域及國家都正朝着電子清關方向發展。世界海關組織在 2005 年 6 月通過「全球貿易安全與便利標準框架」(下稱「框架」),框架的主要規定之一,是必須以電子方式預報貨物資料,辦理清關手續。世界海關組織的大部分成員(包括所有先進經濟體系和香港的重要貿易伙伴)都已表明會落實框架的規定,而香港亦已表明意向推行框架的規定。我們的主要貿易伙伴正陸續在區域層面實行電子預報貨物資料,以及根據世界海關組織其他主要海關標準推行有關措施。追些措施的目的,是在各管制站提供更安全快捷的貨物清關服務。此外,內地亦已表明,希望亞太經濟合作組織的所有成員經濟體系能致力在 2010 年或之前在轄下檢查站實施電子清關措施。

5. 按貿易貨值計算,在 2006 年經香港進出內地的道路貨物量約佔香港對外商品貿易的三分之一。我們有需要建立道路貨物資料系統,以配合國際、區域及國家的發展。假如香港未能適時推行有關系統,外地的海關當局或會對來自香港或經香港轉運的貨物施加更嚴格的清關規定。此外,貨物的運輸路線也可能會改變,不再途經香港轉運到其他地方。

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 6.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主要功能如下一
 - (a) 讓付運人可通過網上平台或其他電子途徑預先提交貨物資料;
 - (b) 讓海關人員可以在貨物付運前以電腦輔助進行風險評估;
 - (c) 讓付運人及貨車司機可登記使用該系統,並為使用者提供熱線查詢服務;以及
 - (d) 提供可與其他清關系統配合的界面,以便為多模式聯運的轉 運貨物提供一站式的清關安排。

FCR(2007-08)35 第3頁

7. 為了讓海關人員可以在貨車抵達陸路邊境管制站前為貨物進行風險評估,付運人(或其代理人)須在貨車運載貨物進入或離開香港前,以電子方式向海關提交 8 項貨物資料¹。在提交資料後,付運人會收到付運貨物的海關編號。載貨貨車的司機(或其代理人)須在貨車抵達陸路邊境管制站最少 30 分鐘前,向海關申報從付運人收到的所托運貨物的海關編號,以及貨車的車輛登記號碼。

- 8. 我們在設計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時,會採用下列主要準則一
 - (a) 考慮到要確保陸路邊界交通暢順的重要性,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必須安全快捷,穩妥可靠;
 - (b) 容許貿易商再次使用已向系統提交的貨物資料,擬備其他通用貿易文件²,以減輕他們輸入資料的工作;以及
 - (c) 系統必須有靈活性,以便在條件成熟時可迅速提升功能,讓業界可以電子方式提交道路貨物艙單內的所有資料。

效益

9. 目前,海關以人手處理道路貨物,輔以陸路邊界系統³提供的有限度自動化服務。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推行後,海關人員可就每批付運貨物預先進行風險評估,以決定有關貨車是否要接受檢查。因此,除了選定須接受檢查的車輛外,其他過境貨車都可在陸路邊境管制站獲得無縫的清關服務。

¹ 該 8 項貨物資料是:(i)包裝種類/貨物總重量或體積;(ii)包裝件數/貨物數量;(iii) 各包裝/貨物內的物品說明;(iv)托運人姓名或名稱;(v)托運人地址;(vi)收貨人姓名 或名稱;(vii)收貨人地址;以及(viii)預計離港/抵港日期。

² 我們會優先訂定新系統的數據格式,以便貿易商可再次使用通過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提 交的資料(有關資料須於貨物進出口前提交),擬備進出口報關單(有關資料須於貨物進 出口後 14 天內提交)。

³ 陸路邊界系統只包括供海關人員參考的情報資料,以確定須接受檢查的目標車輛。該 系統並不具備自動核對有關貨物資料以作執法用途的功能。

FCR(2007-08)35 第4頁

10. 此外,海關可實施一站式清關安排,為多模式聯運的轉運貨物提供更便利的清關安排。舉例來說,陸空聯運的轉運貨物目前須在陸路邊境管制站及機場接受兩次海關檢查。在推行擬議系統後,這類貨物只須在其中一個海關管制站接受檢查。

11. 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也可促進海關與內地海關的進一步合作,以及參與區域合作,使貨物流通更快捷安全。

可節省/減免的開支

- 12. 我們預計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後,在 2011-12 年度可節省款額約為 49,241,000元,到 2015-16年度(即系統全面推行後的第五年),可節省款額更會增至 94,685,000元,當中包括一
 - (a) 在 2011-12 年度可變現的節省款額 35,456,000 元,而在 2012-13 年度和以後每個年度,每年可變現的節省款額會增至 60,782,000 元。

上述款額是在現行安排下在陸路邊境管制站海關檢查亭駐守的 134 名高級關員的員工費用(包括 2011-12 年度的 7 個月及 2012-13 年度和以後每個年度的全年員工費用)。在 2011-12 年度全面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後,海關不須在每個海關檢查亭派駐人員,而且可因應需要,調配人手到陸路邊境管制站巡查。以上節省的款額會用作支付擬議系統的部分經常費用。

(b) 在 2011-12 年度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額 1,087,000 元,而在 2012-13 年度和以後每個年度,每年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額會增至 1,863,000 元。

在 2011-12 年度全面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後,由於海關不須安排上文第 12 段(a)項所提及的 134 名高級關員駐守海關檢查亭,因此可在辦公地方成本方面達至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額。

(c) 在 2011-12 年度的減免開支 12,698,000 元,到 2015-16 年度,減免開支會增至 32,040,000 元。

FCR(2007-08)35 第5頁

如不推行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海關須開設額外職位, 以便派員駐守陸路邊境管制站的海關檢查亭。上述款額是有 關的員工開支,包括在 2011-12 年度須額外開設 47 個高級關 員職位,以及到 2015-16 年度增至 70 個額外高級關員職位的 員工開支。

成本效益分析

附件 13. 有關推行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成本效益分析,載於附件。

對財政的影響

非經常開支

14. 我們估計,推行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在 2007-08 至 2010-11 這 4 個年度期間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總額為 177,839,000 元,分項數字如下一

		2007-08 千元	2008-09 千元	2009-10 千元	2010-11 千元	總計 千元
(a)	硬件及軟件	-	33,889	79,075	-	112,964
(b)	系統設計及推行服務	90	7,457	22,724	10,502	40,773
(c)	電腦場地準備工程	-	3,260	1,397	-	4,657
(d)	通訊線路	-	1,602	1,602	-	3,204
(e)	設施管理及系統運作 初期使用的消耗品	-	777	6,995	-	7,772
(f)	應急費用	5	2,349	5,590	525	8,469
	總計	95	49,334	117,383	11,027	177,839

FCR(2007-08)35 第6頁

15. 關於上文第 14 段(a)項,112,964,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購置支援研發系統的硬件及軟件。硬件包括數據庫伺服器、應用程式伺服器、入門網站伺服器、交互式話音回應系統、儲存區域網絡設備、入侵偵測系統、系統備份設備、防火牆、路由器、工作站和相關的電腦周邊設備。軟件則包括系統操作軟件、數據庫管理系統、應用程式伺服器軟件及風險評估工具。

- 16. 關於上文第 14 段(b)項,40,773,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僱用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和合約員工以推行計劃,包括分析和設計系統、研發和測試應用程式、建立入門網站和交互式話音回應系統、整合系統,以及在陸路邊境管制站設置檢查亭設備。
- 17. 關於上文第 14 段(c)項, 4,657,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在海關辦事處及陸路邊境管制站進行電腦場地準備工程,包括安裝網絡節點和電腦設備的電源插座,以及敷設有關的線槽和導線。
- 18. 關於上文第 14 段(d)項,3,204,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安裝通訊線路,包括交互式話音回應系統及接達互聯網所需的線路。
- 19. 關於上文第 14 段(e)項,7,772,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採購服務和設置生產數據中心及運作復原數據中心,以及購置系統運作初期使用的電腦消耗品。
- 20. 關於上文第 14 段(f)項, 8,469,000 元的預算是應急費用,款額相等於上文第 14 段(a)至(e)項開支的 5%。

其他非經常開支

21. 推行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所需增加的非經常員工開支和辦公地方開支,總額為 18,727,000元,分項數字如下一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總計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a)	員工開支		2,651	8,848	6,543	236	18,278
(b)	辦公地方開支		62	216	163	8	449
		總計	2,713	9,064	6,706	244	18,727

22. 上述開支是用以支付海關及系統分析/程式編製主任職系人員共 267個人工作月所涉及的開支。這些人員將負責管理和監察計劃的推行 工作,以及執行系統驗收工作。海關會調撥現有資源以應所需。

經常開支

23. 我們估計在 2011-12 年度全面推行系統後,這項建議所需的每年經常開支為 85,088,000 元,到 2015-16 年度會增至 88,775,000 元,分項數字如下 -

		2009-10 千元	2010-11 千元	2011-12 千元	2012-13 千元	2013-14 千元	2014-15 千元	2015-16 千元
(a)	硬件及軟件維修保養	_	17,301	17,301	17,301	17,301	17,301	17,301
(b)	系統支援及維修保養服務	1,024	6,597	6,597	6,597	6,597	6,597	6,597
(c)	通訊線路租用費	2,001	4,899	4,899	4,899	4,899	4,899	4,899
(d)	設施管理及消耗品	3,220	5,520	5,520	5,520	5,520	5,520	5,520
(e)	公眾服務設施	4,982	11,886	9,563	9,563	9,563	9,563	9,563
	小計	11,227	46,203	43,880	43,880	43,880	43,880	43,880
(f)	持續管理計劃的員工開支	2,090	4,389	4,389	4,389	4,389	4,389	4,389
(g)	持續管理計劃的辦公地方 開支	48	98	98	98	98	98	98
(h)	貨物揀選中心運作所涉及 的員工開支	16,538	34,333	36,147	37,054	37,961	38,869	39,776
(i)	貨物揀選中心運作所涉及 的辦公地方開支	262	545	574	588	603	617	632
	小計	18,938	39,365	41,208	42,129	43,051	43,973	44,895
	總計	30.165	85.568	85.088	86.009	86.931	87.853	88.775

FCR(2007-08)35 第8頁

24. 關於上文第 23 段(a)項,每年 17,301,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硬件和軟件的維修保養服務費用,以及支援系統的軟件使用證費用。

- 25. 關於上文第 23 段(b)項,每年 6,597,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外僱服務供應商及合約員工所提供的系統支援和維修保養服務費用。
- 26. 關於上文第 23 段(c)項,每年 4,899,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電話線和數據通訊服務的租用費。
- 27. 關於上文第 23 段(d)項,每年 5,520,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管理及營運生產數據中心和運作復原數據中心的服務費用,以及購置消耗品。
- 28. 關於上文第 23 段(e)項,每年 9,563,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僱用服務, 為公眾(包括貨車司機、付運人和代理人)設立登記辦事處和電話查詢中心。
- 29. 關於上文第 23 段(f)和(g)項,每年 4,487,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持續管理計劃所需的內部員工開支和相關辦公地方開支。
- 30. 關於上文第 23 段(h)和(i)項,由 2009-10 年度的 16,800,000 元至 2015-16 年度的 40,408,000 元的預算,是用以支付處理風險評估工作的貨物揀選中心的內部員工開支和相關辦公地方開支。

推行計劃

31. 我們擬按照下述時間表推行這項計劃 -

	工作	預定完成日期
(a)	就提供硬件、軟件和推行服務 進行招標	2008年8月
(b)	系統設計和研發	2009年2月
(c)	用戶驗收測試和培訓	2009年8月
(d)	系統啟用	2009年9月

過渡期

32. 考慮到招標和研發相關資訊科技基建設施所需的時間,我們計劃在 2009 年第三季推出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我們會在系統推出後展開為期 18 個月的過渡期,然後在 2011 年年初全面實行電子預報道路貨物資料。

33. 過渡期安排旨在為有關各方訂立清晰明確及切實可行的目標,為改用電子預報貨物資料做好準備。海關會在系統啟用前就新的工作流程舉辦研討會,以及在過渡期內提供實習培訓,並鼓勵業界盡早在過渡期內試行電子預報道路貨物資料。此外,海關在全面實行電子預報道路貨物資料的首 6 個月,會繼續派員駐守各海關檢查亭。

應變措施

34. 鑑於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所執行的工作至為重要,我們會為系統裝置主伺服器、迅速回復伺服器和一個場外運作復原系統,確保系統的運作高度可靠。為應付萬一出現的系統全面故障情況,海關制訂了應變計劃,以便可在事故發生後數分鐘內,調派人員駐守各陸路邊境管制站的海關檢查亭,以人手為過境車輛辦理清關手續。海關會確保系統出現故障期間,道路貨物清關所需時間不會比在現有安排下所需的時間為長。

公眾諮詢

- 35. 我們曾就擬議系統諮詢跨境道路貨運業界,當中大部分相關人士 (包括付運人、貨運代理公司、速遞服務公司和貨車司機的代表)都表示 支持早日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 36. 我們已在 2007 年 1 月 16 日就當局擬議推行的電子道路貨物清關系統和相應的法規,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委員會表示支持早日推行該系統。2007 年 10 月 16 日,我們就擬議的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撥款建議再次諮詢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委員會重申支持有關建議。鑑於擬議系統的效率和所執行的工作至為重要,委員詢問系統的復原能力和可靠性,以及系統萬一出現全面故障的情況,當局是否訂有任何應變措施。此外,委員認為在採用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後,應避免增加業界在提交貿易資料方面的工作。當局向委員會簡介了系統的主要設計準則和應變措施(分別載於上文第 8 段和 34 段)。

背景

37. 目前,香港並沒有為道路貨物清關建立所需的電子基建設施。為促進貿易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07-08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建立電子預報道路貨物資料系統,以提供無縫的貨運系統和清關平台。

38. 在取得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的支持後,我們在 2007 年 4 月 18 日 向立法會提交《 2007 年進出口(修訂)條例草案》,旨在賦權當局訂立 有關規例,以實施以電子方式預報道路貨物資料的規定。條例草案在 2007 年 5 月 23 日獲得通過。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2007年11月

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的成本效益分析

	現金流量(千元)									
	2007-08	2008-09	2009-10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總計
費用										
非經常										
開支	95	49,334	117,383	11,027	-	-	-	-	-	177,839
員工開支	2,651	8,848	6,543	236	-	-	-	-	-	18,278
辦公地方開支	62	216	163	8	-	-	-	-	-	449
非經常開支總額	2,808	58,398	124,089	11,271	-	-	-	-	-	196,566
經常										
開支	_	_	11,227	46,203	43,880	43,880	43,880	43,880	43,880	
員工開支	_	_	18,628	38,722	40,536	41,443	42,350	43,258	44,165	
辦公地方開支	_	_	310	643	672	686	701	715	730	
經常開支總額	-	-	30,165	85,568	85,088	86,009	86,931	87,853	88,775	
開支總額	2,808	58,398	154,254	96,839	85,088	86,009	86,931	87,853	88,775	
節省款額										
可變現的節省款額	-	-	-	-	35,456	60,782	60,782	60,782	60,782	
理論上可節省的款額	-	-	-	-	1,087	1,863	1,863	1,863	1,863	
減免的開支	-	-	-	-	12,698	24,225	26,756	29,359	32,040	
節省總額	-	-	-	-	49,241	86,870	89,401	92,004	94,685	
節省淨額	-2,808	-58,398	-154,254	-96,839	-35,847	861	2,470	4,151	5,910	
累計節省淨額	-2,808	-61,206	-215,460	-312,299	-348,146	-347,285	-344,815	-340,664	-334,754	
